

中央戏剧学院“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

(2016—2020年)

(备案稿)

“十三五”时期是国家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是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完成《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重要阶段，也是学院完成“中长期发展规划”、实现“全面提升”发展目标、全面建成“特色鲜明、世界一流”艺术院校的关键时期。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方案》和《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结合中央戏剧学院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十二五”期间学院工作回顾

（一）教学改革与教学质量

学院新成立了音乐剧系、京剧系、舞剧系，恢复成立了歌剧系，艺术管理系更名为戏剧管理系；新开设了京剧表演、京剧音乐伴奏、歌剧表演、舞剧表演、戏剧教育、戏剧策划与应用专业方向；舞台美术系舞台技术管理、电脑美术专业方向分别更名为舞台技术、演艺影像设计专业方向。截止2015年，学院本科专业结构基本调整到位，共有7个专业，

23 个专业方向。学院成立了木偶剧艺术研究中心，筹备开办木偶剧表演等专业方向，逐步构建起更加完整的戏剧艺术教育体系。

通过实施“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学院教学水平再上新台阶，一大批优秀教师脱颖而出，学生实训基地建设成绩显著，为切实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奠定了坚实基础。

“完整舞台人物形象创造”和“导演艺术课之多幕剧排演”等课程获得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剧本写作初级教程》和《20 世纪中国话剧精品赏析》等教材获得北京市精品教材称号及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二等奖，《中国古典戏剧流变与形态论》教材入选“十二五”国家级规划教材；5 位教师先后获得北京市高等学校教学名师称号；教学实习演出中心被评为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与中国国家话剧院共建基地被评为北京市校外人才培养基地，电影电视系主持建设的“影视创作实践基地”被评为北京市示范性校内创新实践基地；多位教师的教育教学改革项目被评为北京市教育教学改革立项项目。

十系二部持续开展课程改革和教学改革，表演系增加了“戏曲表演”基础课，课程体系涵盖了“声、形、台、表、戏”5 门课程；京剧表演专业的教学增加了“表演基础与剧目创作”课程。戏剧影视导演、舞台设计、戏剧创作、影视编导、歌剧表演、舞剧表演等专业方向的本科学制由 4 年调整为 5 年，完善了课程结构。研究生培养中增加了“戏曲表演理论与实践”、“影视制片管理”和“播音与主持艺术”，艺术学理论一级学科的课程设置中加大了戏剧美学、戏剧理论、作家作品赏析等教学内容。各系先后邀请国内外戏剧艺术大师来院开展工作室项目，成效显著。

学院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取得实质性进展，于 2014 年正式与俄罗斯圣彼得堡国立戏剧学院签订了表演专业双学位校际交流项目合作协议，并于 2015 年招收第一届“话剧影视表演本科 2+2 双学位班”。2015 年，学院与英国盖德霍尔音乐戏剧学院签订了表演专业双学位校际交流项目合作协议，将于 2016 年实施。学院与中国东方演艺集团、中国儿童艺术剧院、中国歌剧舞剧院分别签订人才培养协议，专业方向涵盖了话剧影视表演、音乐剧表演、歌剧表演、舞剧表演等，为国内优秀剧院团输送本科人才。

学院修订了《中央戏剧学院本科招生工作章程》，进一步细化、规范招生工作的各个环节；坚持本科教学的中心地位，正式取消了旁听生、进修生制度，全面停止专科招生。积极推进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联合培养取得重要进展；专业学位研究生和学术型研究生培养定位更加清晰，特色更加鲜明。学院严控在校生规模，全力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升。截止 2015 年，学院共有在校生 2319 人。

（二）师资队伍

学院遵循“科学规划、按需引进”的原则，侧重引进了一批具有丰富社会艺术实践经验、满足学院发展需要的人才。注重教师成长发展，通过英语专项培训和公派赴外留学，重点加强教师的国际化培养；通过科研项目、“经典剧目+知名导演”训练项目，积极提高教师艺术实践能力和科研能力；通过实施“126”工程为青年教师的发展提供目标和动力；通过完善学术梯队建设，涌现了一批在国内外有影响力的学术骨干和学科带头人。截止 2015 年末，学院共有事业编制专任教师 258 人，外聘 98 人，生师比为 8.38:1，具有研究

生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达到 85.27%，具有高级职务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55.04%；学院教职工队伍的总规模控制在 500 人以内，和“十一五”末期相比，年均净增长 10%，满足了人才培养的需要，为学院戏剧教育事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智力支持。

（三）学术与科研

“十二五”期间，学院出台一系列规章制度，完善了科研管理和激励机制。学院获得教育部、文化部、北京市及其他省部级科研立项的项目主要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委托项目、文化部文化艺术科学研究项目、文化部科技创新项目、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部级社科研究项目、国家广电总局电影管理局“扶持青年优秀电影剧作”计划、中国文联中国文艺舆情信息研究基地、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艺术学项目、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共青团中央青少年和青少年工作研究重点研究课题、北京市高校青年英才计划。学院承担了《中国大百科全书》（第三版）戏剧卷主编工作，组织全国戏剧理论工作者开展编纂。

学院教师获得的主要科研奖项包括：布拉格国际演出设计与空间四年展最佳演出设计奖、国际舞台美术与技术展览会奖、维也纳音乐节钢琴金奖、“五个一工程”奖、文华奖、文化部创新奖、国家舞台精品工程奖、全国戏剧文化奖、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中国电影电视化妆金像奖、话剧金狮奖、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高等院校青年教师奖、北京市优秀小剧场剧目奖、全国小剧场话剧优秀剧目、中国戏剧节优秀舞美设计奖、全国电视戏曲“兰花奖”优秀舞美奖、

中国戏剧梅花奖、中国校园戏剧节“优秀剧目奖”、“优秀表演奖”和“优秀组织奖”、中国戏剧奖等诸多国内外科研学术奖项。刘立滨教授当选国际戏剧奥林匹克委员会委员，戏剧文学系彭涛、张先、沈林等3位教授当选国际戏剧家评论协会委员。

学院设立并成功举办了5届国际戏剧学院奖(戏剧表演);发起成立中国高等戏剧教育联盟，并依托联盟总部主办了3届交流活动;牵头成立了中国戏剧文化管理协同创新中心，积极推动戏剧管理理论研究，为政府部门、戏剧院团和相关组织等提供实验平台、信息咨询和决策参考。主办或参与主办了中国戏剧(戏曲)导·表演艺术体系论坛、第六届中国音乐剧教学与创作研讨会、谭霈生戏剧理论学术研讨会、帕特里斯·谢侯电影戏剧回顾展暨学术研讨会等诸多高水平科研学术会议，展示了学院的学术实力。

(四) 国际交流

学院始终把提升国际影响力作为建设世界一流艺术院校的重要推动力，和世界4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70多所著名艺术院校开展互访、交流，利用国际学术平台积极推动戏剧艺术领域双边、多边合作。学院协助北京市成功申办并举行了第六届世界戏剧奥林匹克活动;立足GATS和ATEC两大平台连续举办了世界戏剧教育大会、亚洲戏剧教育研究国际论坛、世界戏剧院校联盟国际大学生戏剧节等重要国际学术交流活动;迎来世界戏剧院校联盟秘书处的正式落户。取得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戏剧教育席位并依托席位举办了亚洲传统戏剧工作室。与国际剧协联合成立了国际舞台美术联盟;主办了国际剧院团管理大师班和国际演出制作管理大师班，主

办了“当今舞台上的易卜生—导演的呈现与解读”研讨会、中日古代剧场论坛研讨会，承办了国际戏剧评论家协会（IATC）会议和国际舞台美术学生作品交流系列活动，持续提升学院在世界戏剧教育领域的学术地位和影响力。

（五）内部治理与校区运行

“十二五”期间，学院昌平校区部分建成、于2012年10月正式投入使用，学院办学空间不足的问题得到根本性解决。截止2015年末，表导演教学楼、图书馆、学生宿舍1、2号楼、食堂、后勤综合服务楼、理论教学楼、办公楼已全部投入使用；体育馆、留学生宿舍楼、专家楼已竣工；影视教学楼、舞美教学楼、剧场及制作中心的结构工程已完成。学院统筹规划昌平校区和东城校区的功能定位，逐步探索并健全了双校区运行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到“十二五”末，学院固定资产总值6.05亿元，比“十一五”末期增长4.81亿元。

学院完成了《中央戏剧学院章程》的起草、拟定工作，上报教育部审核。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制定并实施《中央戏剧学院综合改革方案》。开展了规章制度的清理工作，印制了《中央戏剧学院规章制度汇编》。成立了党委统战部、武装部、审计处、国际交流处、留学生管理处、资产管理处、东城校区综合办公室、教室与教学设备管理中心等党委行政教辅部门，并对部门职责进行了整合。发起成立了北京中央戏剧学院教育基金会，建成院史馆并正式投入使用。校园信息化建设稳步进行，教务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后勤服务等工作的信息化、科学化水平稳步提高。创建和谐校园，通过了北京市平安校园创建工作的验收。

学院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先后开展了“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等一系列活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清查“四风”问题，严格党风党纪。扎实推进惩防体系建设和作风建设，党支部书记培训、中层干部培训、中层干部轮岗等制度化、规范化。完善基层党组织结构，理论学习和支部活动形式创新、效果显著。

二、“十三五”期间学院发展的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并切实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继续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教育规划纲要，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坚持稳定规模、优化结构、突出特色、注重创新，强化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走以质量提升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道路，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全面推进综合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全面提升办学水平。按照中央戏剧学院中长期发展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战略部署，力争未来5年在改革发展的各方面实现新的跨越，全面建成“特色鲜明、世界一流”艺术院校。

（二）总体目标

作为实现学院中长期发展目标的全面提升阶段，“十三五”期间学院发展的总体目标是：学院现代大学制度更加健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新校区全面投入使用，节约型现代化校园全面建成；不断创新人才培养机制，持续提高戏剧影视精英人才的培养质量；在推进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深化人才强校战略、提高艺术研究水平、建设世界一流戏剧与影视学学科、扩大国际学术话语权、增强社会服务能力等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国家戏剧影视艺术发展、服务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方面发挥重大作用。

（三）基本原则

——坚持正确方向。坚持党的领导，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牢牢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一切从中国国情和学院实际出发，遵循高等艺术教育规律，借鉴国内外有益经验，继承优良传统，适应时代要求。

——坚持以人为本。发扬顶层设计与基层规划相结合的传统，充分发挥广大师生的主体作用，紧紧依靠全院师生，凝聚共识、形成合力，有序推进“十三五”各项任务的完成。

——坚持以改革为动力。深化学院综合改革，加快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建设，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加快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学院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

三、“十三五”期间学院发展的建设任务和保障措施

（一）全面建成节约型现代化校园

建设任务：投入（约）4亿元，完成新校区建设的全部规划项目并全面投入使用。科学统筹资源配置、资金运作、管理模式、专业技术与管理队伍，确保整体运行优质高效。建设节约型、数字化、具有园林特色与文化底蕴的现代化校园。

保障措施：

2016年6月之前，完成留学生宿舍楼、专家楼、体育馆的竣工验收；2017年6月之前，完成影视教学楼、剧场及制作中心、舞美教学楼的竣工验收；2016年开工建设体育场，进行排水工程、道路工程和绿化工程。2017年底，完成新校区建设的全部规划项目并全面投入使用。

前瞻谋划、统筹安排新校区全面建成之后学院的教学空间利用与优化、教学设备配置与管理，有计划地建立一支保障两校区教学科研活动良好运行的技术和管理队伍，创新管理模式，完善管理制度，实现教学辅助与资源管理的科学化、专业化、精细化。

宏观调控、动态调整两校区运行管理方案，不断完善与之相适应的制度体系。持续开展办学效益分析，合理测算经费需求，开源节流、节俭办学。整体规划、分步实施，着力打造以“教学实践基地、学术研究领地、北京传统建筑景观”为定位的东城校区。注重学院文化传统的传承和两校区文化底蕴的呼应，构建美好、现代、体现学院办学理念的人文校园。

完成数字化校园建设一期、二期、三期工程，实现技术先进、安全稳定、使用便捷的网络运行环境，全面开展各类

数字化应用和服务；建成具有学院特色的信息化公共平台及资源，实现资源整合与共享。培养一支管理水平高、技术能力强、稳定高效的信息化人才队伍，形成科学的教育信息化建设、管理、服务、保障机制。

（二）健全现代大学制度

建设任务：健全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推进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创新，不断完善与建设世界一流艺术院校相适应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保障措施：

建立健全学院章程落实机制，尽快形成以章程为统领的完善、规范、统一的，充分体现学院办学特色的制度体系。完善党委领导、院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的学院法人治理结构，践行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强化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不断提升依法治教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推进学院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

进一步深化学院管理体制改革，健全决策科学、运行快捷、保障有力的管理体制。按照简政放权、重心下移、依法行政、提高效能的原则，不断完善学院行政运行机制。完善职能部门的考核评价机制，不断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推进后勤管理精细化，增强成本控制能力，不断提高后勤保障服务的效率、质量和品位。积极探索多元化筹集办学资源的渠道和方式，保障和促进学院长期稳定持续发展。加强财务内控体系建设，提高资源配置效率。

健全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管理体系和组织架构，充分发挥学术组织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和学风建设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建立学院领导联系学术骨干和教授制度，推进教授治学，发挥教授在教学、学术研究和学院管理中的作用。

完善校务委员会章程及配套制度，充分发挥校务委员会对学院改革发展的咨询、协商、审议、监督等功能。完善与相关部门、剧院团密切合作的模式，推进资源共享，形成协调合作的有效机制。积极引入专门机构对学院的学科、专业、课程等水平和质量进行评估。

（三）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建设任务：突出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稳定办学规模，强化办学特色。积极探索符合世界一流艺术院校人才培养目标的招生选拔机制。深化培养方案改革、课程改革、实践教学改革、教学管理改革，完善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和人才培养质量标准体系。国际化人才培养机制更加完善，辐射更多专业方向和学历层次。以科学研究和实践创新为主导，提高研究生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创业意识和创造能力。面向行业和区域需求，有计划地开展高端的、非学历继续教育。

保障措施：

从有利于促进学生健康发展、科学选拔艺术人才和维护社会公平出发，改革本科招生录取模式；加强信息化建设，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推进硕士生招生制度改革，突出对考生创新能力、艺术潜能和综合素质的考查。探索逐步建立博士

研究生招录“申请考核制”，充分发挥和规范专家组、导师组在博士生招生中对考生学术能力、学术志趣、可造就性等评价的作用。

依托教育部本科教学质量工程、北京市共建项目等，以试点带动新专业方向课程体系建设和传统优势专业方向课程改革。以打造一批在国内具有示范性和影响力的精品教材为先导，推进教学改革成果转换。积极探索网络课程、精品视频公开课程和具有良好教学效果的通识性选修课程。以“五年制”专业方向为试点，加强对戏剧种类和风格流派的探索，实现以培养复合型艺术人才为目标的培养方案改革。以学院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教学实习演出中心”为主导、国内著名艺术院团和文化管理单位为补充，深入探索实践教学模式改革，加强实践教学基地和校外人才培养基地建设。

完善以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教学督导组、各系部教研室为主体的教学指导机制，强化对课程与教材建设、教学改革、教学质量等的战略研究与分类指导。建立独立的教学质量保障机构，进一步完善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标准，及时监测和评价教学，持续改进和提高教学质量。

推广表演系分别与俄罗斯、英国顶尖艺术院校开展双学位校际交流项目的成功经验，与英国伦敦艺术大学、美国芝加哥哥伦比亚学院、苏格兰皇家音乐学院、韩国艺术综合大学、加拿大康考迪亚大学等在舞台美术设计、音乐剧表演与实践、舞剧表演、戏剧艺术管理、戏剧教育等专业方向探索联合培养模式；加强配套建设，全面推进与国际化人才培养相适应的教学管理制度，完善国际化人才培养机制。

突出学院培养高层次人才的学科优势，完善研究生课程体系，全面落实导师负责制。专业学位研究生突出职业能力和实践创新能力培养，健全培养、考核、评价和管理体系，以满足国家文化艺术市场需求。积极引导学术型研究生通过科研任务提高理论素养和实践能力。继续推动学院与剧院团、科研院所联合培养、合作指导研究生。加强研究生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

加强创新创业教育，探索建立需求导向的学科专业结构和创业就业导向的人才培养类型结构调整新机制，提高全体教师创新创业教育的意识和能力。积极开展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完善项目资助体系。建设适合艺术类学生成长成才的创业就业指导课程体系，建立健全学生创业指导服务专门机构，搭建校内外创业就业合作平台。

面向行业和区域需求，充分利用自身资源优势，走高层次、多途径的创新发​​展道路，适当开展高端的、非学历继续教育。

（四）造就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层次人才队伍

建设任务：深入推进人事制度改革，优化配置学院人力资源，促进学院内涵式发展。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培养和引进一批满足学院战略需求的学科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遵循教师成长发展规律，增强人才队伍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造就一支“四有”教师队伍。

保障措施：

进一步加强机构编制管理，综合学院事业发展目标、规模等因素，按照精简、高效的原则，重新核定编制，优化机

构设置，严格干部职数管理。进一步深化学院人事制度改革，总结经验，科学规划，有序实施人员聘用管理、流动配置、绩效评定、激励保障等改革。

科学编制“十三五”人才引进计划和“十三五”人才队伍建设规划，着力建设“学科领军人才”计划、“青年拔尖人才”计划、青年教师“126”工程等人才工程，加大力度引进具有留学背景的专任教师。以国家“千人计划”、“长江学者”“海外名师项目”等引智计划为牵引，建立健全引进国外优质教育资源的管理和服务机制，聚集世界戏剧艺术领域优秀人才。注重学术梯队建设，完善“大师+优秀团队”教师队伍格局，促进人才队伍结构不断优化，整体水平不断提升。

设立教师发展中心，以中青年教师和创新团队为重点，通过教学工作坊、青年教师英语培训、教学竞赛、助教培训、年度教学研讨会等形式，积极搭建教学交流与咨询平台；瞄准国际学术前沿，继续拓展培训渠道，丰富现有教师队伍的国际教育经历。进一步完善学术休假制度，加强对学术休假成果的管理。鼓励探索、完善机制，优化中青年教师成长发展的制度环境，增强人才队伍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继续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文件要求，结合教学科研、艺术实践和社会服务活动开展师德教育特别是学术道德、学术规范教育，切实增强师德教育效果；坚持师德宣传制度化、常态化，努力营造崇尚师德、学风清正的良好校园氛围；健全师德考核，完善以师德和人才培养质量为重要内容的教师考核与激励体系。

按需引进，以用为本，用好用活管理人才。加强行政管理通用培训和岗位培训，完善管理规范和工作规程，造就一批执行力强、艺术素养高的青年管理人才。从学院发展的战略高度继续推进管理干部队伍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建设，有效提高中层干部的决策能力和管理水平。

（五）构建科学完备、世界一流的学科体系

建设任务：坚持系统谋划、统筹推进、全面提升，建设科学完备、国内领先、国际前沿的戏剧与影视学、艺术学理论学科体系。完善学科专业发展和调整机制，促进特色专业、优势专业、新设专业平衡发展。建设设施完善、功能先进、布局合理、特色鲜明的图书文献资源保障中心。

保障措施：

以世界一流为目标，以戏剧与影视学、艺术学理论一级学科为主干，总体规划、优化结构、强化特色，建设“大戏剧”学科群，促进各学科互相支撑、协同发展。强化戏剧与影视学、艺术学理论一级学科的基础性研究，搭建基础研究平台，打造骨干学术团队，夯实学科学术基础，形成体现文化传承创新与先进艺术理念的研究成果，促进教学与科研整体实力全面提升。

完善学科专业发展和调整的研判、论证、执行、评估工作机制，进一步明确各专业（专业方向）的定位、特色与质量标准，突出优势、开拓创新、提升内涵，促进特色专业、优势专业和新设专业平衡发展。根据社会需求和学院发展实际，成立戏剧教育系，为中小学乃至高校培养戏剧普及教育的师资人才。积极筹备开设影视摄影、影视录音、影视剪辑

等专业方向。着力建设中央戏剧学院木偶剧艺术研究中心，形成一批国际水准的创作与研究成果，为适时成立木偶剧系做好充分准备。

以学科、专业建设需求为导向，动态调整图书馆藏资源类型的配置比例；深入挖掘原有资源学术价值，提高资源利用效能；着力打造特色资源，提升资源服务影响力。继续推进自助型、智能型图书馆的建设；引入符合学院发展特色的多元化服务模式；完善全面保障数字图书馆高效运转的存储、系统、网络等技术体系。

（六）提高艺术研究水平，建设中国特色新型智库

建设任务：瞄准国家文化艺术发展重大课题，努力建设具有中国特色和世界影响的新型智库。促进教学、科研和创作实践紧密结合，形成一批体现世界先进戏剧艺术理念、具有重要学术价值的精品力作。建设开放合作的现代科研管理机制，推进协同创新，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科研水平，服务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立健全具有艺术学科特色的学术评价和学术标准体系。

保障措施：

以国家重大需求为导向，以世界先进水平为要求，以引领学科发展、建设学术高地为根本，结合自身优势和特色，加强科研工作的顶层设计与战略规划，深入研究事关我国文化艺术长远发展的战略性、全局性、前瞻性理论问题，切实做好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的申报、立项、研究和管理工 作。依托表演系、导演系、舞台美术系、戏剧文学系设立重点研究基地，营造浓厚的学术氛围和开放、宽松的学术环境，

加强资源整合和科研团队建设，提高解决重大问题能力和原始创新能力。

以中国戏剧文化管理协同创新中心为试点，建设社会调查、统计分析、案例集成、珍贵历史资料搜集整理等专题数据库，推动资源共建共享，为我院艺术研究提供有力的数据和方法支撑。继续联合国内外科研院所、艺术院团、行业企业等创新力量，建立协同创新平台，探索先进的协同创新机制，打造行业创新发展的研发基地和引领阵地，支撑国家文化创新体系建设。

坚持教学、科研、创作实践一体化方针，有计划地成立中央戏剧学院实验剧团，以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实践先进戏剧理念、提升创作与学术水平为主要任务，着力创作一批戏剧精品。完善“大师工作室”模式，系统实施“大师-团队-课程-剧目-专著”工程，加快对相关资料的整理与成果转化。

进一步完善学术决策机制和科研管理机制，以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为宗旨，形成有重点的稳定支持和竞争性项目相结合的资源配置方式。积极推进科研评价综合改革，完善以创新与质量为导向的科研评价与激励机制。

（七）扩大在世界艺术教育领域的学术话语权

建设任务：深化与世界一流艺术院校、学术机构等的紧密型实质性合作，实现国外优质教育资源与我院教学、科研的深度融合。加强国际协同创新，推动戏剧教育与研究的多边合作与深入交流，建设国际和区域性的艺术研究重大课题工程。留学生生源结构更加合理、规模进一步扩大，教学质量显著提高，形成有特色、高水平的学院品牌核心竞争力。

保障措施：

加强对亚洲戏剧教育研究中心、国际舞美组织中国中心、国际戏剧评论家协会中国分会、国际舞台美术联盟等既有国际学术平台的战略规划，优化升级常规活动，适时拓展创新项目，系统集结学术成果，实现学术效益和国际影响力的最大化。有效利用世界戏剧院校联盟国际大学生戏剧节的学术积淀，加强与世界一流戏剧院校的深度融合、互利合作，改造形成世界戏剧教育联盟的优势平台。依托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戏剧教育席位，持续开展传统戏剧工作室，促进文化间对话、成果共享，传承亚洲传统戏剧艺术，保护亚洲各国文化的多样性。

充分发挥亚洲戏剧教育研究中心的品牌优势，寻求与“一带一路”沿线如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阿塞拜疆等中西亚国家和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文莱等东南亚国家艺术院校的交流与合作。继续保持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剧协、国际戏剧评论家协会、国际影视艺术院校联盟等国际组织的合作关系，积极组织参加双边、多边学术会议，参与执行高品质的全球性、区域性教育合作项目。积极谋求在电影电视、音乐剧、歌剧、舞剧等学科领域与各相关国际组织的合作，实现共赢。

完善留学生教育的战略布局，积极开拓国际生源，不断优化生源结构。探索与国际知名艺术院校的学生互换、学分互认、学位互授联授。营造良好的国际化教学、科研与艺术创作环境，增强对外籍优秀教师和高水平留学生的吸引力。促进留学生教育内涵式发展，培育具有学院特色的留学生教育项目。

（八）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

建设任务：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努力建设学习型、创新型、服务型基层党组织，切实提高学院党建科学化水平。牢牢把握学院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完善符合学院实际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加强大学文化建设，培育世界一流艺术院校大学精神。巩固平安校园成果，创造安定有序、和谐融洽的校园环境。

保障措施：

完善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的各项制度，按照社会主义政治家、教育家的标准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文艺方针，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完善干部的选拔任用与考核评价机制，坚持党管干部、任人唯贤、德才兼备、注重实绩原则；完善干部个人事项报告及抽查核实制度，加强对干部因私出入境管理；完善干部轮岗制度，促进干部队伍良性发展。

按照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要求，以改革创新精神，结合艺术院校特点，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坚持党的群众路线，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并完善教代会、团代会、学代会制度和院内民主协商制度；继续完善调查研究、领导联系师生员工、督查督办等制度，按照“三严三实”要求持续抓好作风建设，不断健全密切联系群众、改进工作作风的长效机制。

建立管理更为规范、运转更为合理的基层党组织机构，保证基层党组织的良性、健康运转。加强学习型、创新型、服务型基层党组织建设，推进基层党组织以服务学院改革发展、服务广大师生员工为工作导向。切实抓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围绕人才培养中心任务，积极开展各项党建活动，坚持实事求是、突出实效的原则，推进基层党组织工作创新。

深入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深化理论学习和理论武装，坚持不懈地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师生员工，不断坚定全院师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不断巩固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不断壮大主流思想舆论。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加强思想阵地建设，坚决抵御敌对势力渗透。加强网络和新媒体建设，创新传播方式，提高舆论引导能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以校园文化为载体，以全员育人、全方位育人为牵引，以推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培育世界一流艺术院校大学精神为目标，大力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弘扬中国精神，弘扬中华传统美德，推动文化传承创新，建设具有中国特色、体现时代要求的大学文化，为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做出贡献。

严格落实安全稳定责任制，完善科学高效的维护稳定工作体系和先进、严密的校园综合防控体系，推动平安校园建设形成长效机制。着力建设“平安校园”服务管理中心，推进安全教育、矛盾排查与化解、应急演练等工作规范化、常

态化。提高协调联动能力，联合驻地公安、交通、城管等部门大力开展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作。

（九）改革社会服务机制，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建设任务：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和社会服务职能，大力服务国家文化大繁荣大发展，推动创新型国家、学习型社会建设，增强学院的社会贡献力和文化影响力。

保障措施：

继续做好以“发展戏剧表演，推出艺术经典，弘扬民族文化”为宗旨的国际戏剧学院奖（戏剧表演）展演与评选活动，扩大学术影响力，活跃戏剧创作，引领戏剧表演艺术。继续做好中国高等戏剧教育联盟交流活动，凝聚国内专业戏剧教育的学术力量和优质资源，发出学术声音，汇集学术成果，推动我国戏剧教育事业长足发展。

继续做好“北京大学生戏剧节”和“北京大学生人物造型设计大赛”的承办工作，树立行业标杆，开拓国际视野，服务首都戏剧文化发展。充分利用教育部“高雅艺术进校园”项目和“北京市高等学校、社会力量支持中小学体育美育特色发展”项目，实现普及戏剧教育和提高学院学生社会实践能力的双赢。

充分发挥北京中央戏剧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的功能，广泛吸纳社会资源，资助艺术院校师生开展教学科研、艺术实践等活动，探索与戏剧教育相关的公益事业。

四、组织实施

“十三五”规划是学院未来五年的行动纲领，必须充分发挥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总揽全局，把握方向；必须加强组织管理，有序推进实施，确保高质量地完成各项建设任务；必须争取各方面的大力支持，营造良好氛围，凝聚发展共识。

（一）加强组织管理。学院党委会、院长办公会负责顶层设计、宏观布局、统筹协调、经费投入等重要事项决策，推进落实重点项目。学院各部门分别制定部门规划，强化责任意识，明确责任人，将“十三五”规划的各项建设任务分解落实。

（二）有序推进实施。要完善配套政策，根据规划组织制定实施方案和考核评估办法等具体内容。要开展研究论证，根据“十三五”期间学院发展的总体目标深入研究学院的建设基础、优势特色、薄弱环节等，进一步明确举措、优化配置、科学发展。要强化跟踪指导，对落实规划的过程实施动态监控，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

实现学院“十三五”时期发展目标，前景光明，使命重大。全院师生员工要在学院党委的领导下，统一思想、凝心聚力、坚定信念、拼搏奋进，共同夺取全面建成“特色鲜明、世界一流”艺术院校的伟大胜利！